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日期	角色及職責
執行董事					
冀群升博士.....	62歲	執行董事兼首席 執行官	2022年 8月7日	2022年 10月12日	就本集團的業務方向及 管理提供整體指導
非執行董事					
王國璋博士.....	64歲	董事會主席兼非 執行董事	2021年 6月30日	2021年 6月30日	參與制定本公司的企業 及業務策略
李偉博士.....	54歲	非執行董事	2021年 5月14日	2021年 5月14日	參與制定本公司的企業 及業務策略
徐荻勇先生.....	43歲	非執行董事	2021年 6月30日	2021年 6月30日	參與制定本公司的企業 及業務策略
苑全紅先生.....	51歲	非執行董事	2023年 6月12日	2023年 6月12日	參與制定本公司的企業 及業務策略
Douglas McIntosh FAMBROUGH III 博士	56歲	非執行董事	2022年 7月13日	2022年 7月13日	參與制定本公司的企業 及業務策略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韶華女士.....	5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編纂]	[編纂]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 獨立判斷
呂向陽博士.....	6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編纂]	[編纂]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 獨立判斷
Paul Herbert CHEW 博士，M.D.	7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編纂]	[編纂]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 獨立判斷

執行董事

冀群升博士，62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業務方向及管理提供整體指導。彼於2022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9月獲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自2022年8月起，冀博士亦分別擔任Sirius U.S.、Sirius Australia及Sirius Shanghai的首席執行官，以及Sirius Hong Kong的首席執行官兼董事。他於2025年9月獲委任為Sirius Shanghai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冀博士在藥物研發、轉化醫學及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5年的經驗。自1996年至1997年，彼於范德堡大學醫學院擔任研究講師。自2001年至2007年，冀博士任職於OSI Pharmaceuticals，離任前擔任腫瘤學部高級研究員。自2007年10月至2014年10月，彼任職於AstraZeneca，離任前擔任董事及生物科學負責人。自2014年10月至2022年8月，彼擔任無錫藥明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59）的副總裁兼腫瘤和免疫部負責人。

冀博士分別於1986年7月及1989年7月在中國獲得南方醫科大學臨床醫學學士學位及細胞生物學碩士學位。彼於1996年1月在中國北京協和醫學院獲得細胞生物學醫學博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王國璋博士，64歲，為我們的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參與制定本公司的企業及業務策略。彼於2021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9月獲重新任命為非執行董事。王博士亦自2021年12月起一直擔任Sirius Hong Kong董事。

王博士在醫療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王博士自2011年8月起擔任OrbiMed Advisors LLC（一家專注於醫療保健行業的投資基金）的亞洲合夥人及資深董事總經理。彼自2006年4月至2011年7月擔任美商中經合集團董事總經理。王博士自2017年9月起擔任四川百利天恒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88506）的董事。自2025年12月起擔任億騰嘉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998）非執行董事。此外，彼自2016年2月起擔任愛康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789）非執行董事。2017年12月，擔任高視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407）董事，並於2021年11月獲重新任命為非執行董事。

自2020年3月至2024年2月，王博士擔任Gracell Biotechnologies Inc.（一家先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的公司，退市前股票代碼：GRCL）的董事，自2025年2月至2025年7月擔任科興控股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SVA）的董事。

王博士於1986年7月在中國獲得北京醫科大學（現稱北京大學醫學部）醫學學士學位，並於1995年6月獲得美國加州理工學院發育生物學哲學博士學位。

李偉博士，54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他最初參與了本公司的創立且主要負責制定本公司的企業及業務策略。彼於2021年5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9月獲重新任命為非執行董事。

李博士在投資生物科技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彼自2020年4月起擔任Creacion Ventures L.P.的創始合夥人。彼亦自2015年7月起擔任WuXi Healthcare Ventures的創始合夥人及管理合夥人。彼亦曾擔任6 Dimensions Capital的管理合夥人及Fidelity Biosciences的投資專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博士自2015年12月起擔任CStone Pharmaceuticals Therapeutics (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16)的董事，並於2018年10月獲重新任命為非執行董事，其後於2022年5月獲委任為主席。彼於2018年4月獲委任為歐康維視生物(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477)的非執行董事，並於2020年4月至2021年7月獲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其後繼續擔任非執行董事直至2025年1月。其目前亦擔任QuantX Biosciences董事。

李博士於1998年11月獲得美國哈佛大學化學博士學位，並於2003年6月獲得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1993年6月在中國獲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化學物理學士學位。

徐荻勇先生，43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參與制定本公司的企業及業務策略。彼於2021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9月獲重新任命為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21年12月起擔任Sirius Hong Kong的董事。

徐先生於2012年8月加入投資公司OrbiMed Advisors LLC，目前擔任其合夥人。徐先生曾自2010年6月至2012年7月任職於Lazard Freres & Co.的醫療保健投資銀行部門。

徐先生自2020年8月起擔任Q32 Bio, Inc. (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QTTB)的董事。彼亦自2023年12月及2024年4月起分別擔任OnCusp Therapeutics, Inc.及Pinnacle Medicines的董事。於2025年9月，徐先生擔任Frontera Therapeutics的董事。

徐先生分別於2010年6月及2008年11月獲得美國斯坦福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及美國達特茅斯學院分子與細胞生物學碩士學位。彼於2004年6月在中國獲得浙江大學生物學學士學位。

苑全紅先生，51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參與制定本公司的企業及業務策略。彼於2023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9月獲重新任命為非執行董事。

苑先生自2010年10月起擔任上海漢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創始成員及首席執行官。彼亦自2021年1月及2021年9月起分別擔任Hankang Biotech III, LLC (Hankang Biotech的普通合夥人)及Pole Star Biotech LLC (Splendid Biotech的普通合夥人)的經理。苑先生在大中華地區醫藥行業擁有逾15年投資經驗，管理對生物科技、醫療服務及疫苗領域的投資及併購活動。

苑先生於2008年3月在中國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01年3月在中國獲得浙江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彼於1996年7月在中國獲得浙江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士學位。

Douglas McIntosh FAMBROUGH III博士，56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參與制定本公司的企業及業務策略。彼於2022年7月獲委任為獨立董事，並於2025年9月獲重新任命為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21年12月起擔任Sirius Hong Kong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Fambrough博士在美國生物科技領域擁有豐富的經驗。於2010年5月至2022年1月，Fambrough博士擔任第二代RNA干擾(RNAi)公司Dicerna Pharmaceuticals, Inc. (「**Dicerna**」)的聯合創始人、總裁兼首席執行官。該公司利用自行研發的Dicer Substrate Technology™和Dicer Substrate siRNA(DsiRNA)分子開發新型療法。在Fambrough博士的領導下，Dicerna作為RNA干擾(RNAi)治療領域的先驅取得巨大成功。於2010年5月至2021年12月擔任總裁兼首席執行官期間，Fambrough博士將Dicerna開發並轉型為第二代RNAi巨頭，利用專有Dicer Substrate Technology™和Dicer Substrate siRNA(DsiRNA)分子，開發針對罕見疾病和基因定義型癌症的創新療法。Fambrough博士牽頭制定Dicerna的戰略願景，促成多項世界級的合作關係，其中包括於2019年與Novo Nordisk達成一項合作，開發用於慢性肝病、第二型糖尿病及肥胖症的RNAi解決方案。在他的領導下，Dicerna擴大了其臨床管線技術，推出多項FDA批准產品，如RIVFLOZA™。2018年，Dicerna與禮來(紐交所代碼：LLY)合作，利用GalXC RNAi平台發現、開發並商業化針對代謝性心血管病、神經退行性疾病及疼痛的RNAi療法。2019年，Dicerna又與羅氏(瑞士證券交易所代碼：ROG)達成合作協議，共同開發慢性乙肝RNAi療法，羅氏預付200百萬美元，獲得DCR-HBVS候選藥物及未來HBV靶點的選擇權。2021年11月，Dicerna被Novo Nordisk以33億美元的全現金交易收購，收購價較Dicerna的收盤價有大幅溢價。Fambrough博士的科學專業知識、戰略領導力及商業觸覺對於Dicerna躍升為RNAi領域的領袖至關重要，並最終成就了2021年最著名的生物技術收購案之一。

Fambrough博士亦擁有在多家創新生物科技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務的豐富經驗，並曾擔任董事會成員，期間不斷展現出在推動科學突破、建立戰略合作關係以及實現卓越業務成果方面的專長。在RNAi治療領域的領導能力，疊加在基因組學及生命科學投資方面久經考驗的往績，突顯其在生物科技行業的遠見卓識。具體而言，2000年至2010年5月，彼於生命科學風險投資公司Oxford Bioscience Partners擔任多個職位，最近期擔任普通合夥人，專門從事創新生命科技公司的融資工作。在Oxford Bioscience Partners任職期間，Fambrough博士牽頭投資了第一代RNA干擾公司Sirna Therapeutics(一家早期RNAi公司，由默克公司(紐交所代碼：MRK)以11億美元收購)。彼不僅在管理投資方面發揮關鍵作用，亦在重組Ribozyme Pharmaceuticals(Sirna Therapeutics的前身公司)以及執行默克公司的收購方面發揮關鍵作用。彼其他投資包括高通量DNA定序先驅Solexa, Inc.(納斯達克代碼：SLXA)；後被Illumina(納斯達克代碼：ILMN)收購、通過設計抗體Fc結構域來增強藥物特性的Xencor(納斯達克代碼：XNCR)。在加入Oxford Bioscience Partners之前，Fambrough博士曾為Whitehead/麻省理工學院基因組學研究中心(現稱Broad Institute)的基因組學科學家。

Fambrough博士曾擔任Oncorus, Inc.(納斯達克代碼：ONCR)的董事，該公司現已解散並退市。由於業務前景不佳，Oncorus, Inc.已於2024年1月2日在股東批准清算和解散後自願解散並退市。Fambrough博士確認：(i)據其所知、所獲資料及所信，Oncorus, Inc.在緊隨解散前具備清償能力，且無重大違規情形；(ii)其本人並無任何導致解散的不當行為；(iii)據其所知，並無任何因該公司解散而針對其本人已提出或將提出的未決或潛在索賠；及(iv)該公司解散過程中未涉及任何不當行為或失職行為。

Fambrough博士於1996年12月獲得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伯克利分校遺傳學博士學位，並於1991年5月獲得美國康奈爾大學生物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韶華女士，56歲，自[編纂]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盧女士曾任職於多家上市公司，擁有逾15年財務管理經驗。彼自2023年5月起擔任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5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2023年6月起擔任該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她亦自2025年9月起擔任GenFleet Therapeutics (Shanghai) Inc.（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59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2016年1月至2021年8月，彼擔任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2269）首席財務官。2012年11月至2015年12月，擔任學大教育集團（一家先前於紐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XUE）首席財務官，該公司主要為中國中小學生提供個性化輔導服務，彼負責該公司的整體財務管理。2010年至2012年，彼擔任海輝軟件（國際）集團（現稱文思海輝技術有限公司）（一家先前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HSFT）首席財務官，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諮詢與技術服務，彼負責該公司的整體財務管理。2007年至2009年，彼擔任WuXi PharmaTech (Cayman) Inc.（一家先前於紐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WX）財務副總裁。

盧女士於1994年4月獲得舊金山金門大學工商管理（會計方向）碩士學位，並於1990年7月獲得中國廣東外語外貿大學對外貿易與經濟學士學位。

盧女士於1998年獲得美國加州消費者事務部州會計委員會頒發的註冊會計師資格。

呂向陽博士，61歲，自[編纂]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呂博士在生物科技及製藥行業擁有逾20年的藥物研發經驗。彼擔任來凱醫藥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05）的創始人，自2016年7月起一直擔任執行董事。彼亦擔任來凱醫藥有限公司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此外，呂博士自2016年7月起擔任來凱醫藥有限公司旗下附屬公司Laekna Limited、來凱製藥（寧波）有限公司及來凱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董事。

呂博士於1998年任職於一家生物科技公司Ontogeny, Inc.。自2003年9月至2016年3月，彼任職於Novartis Institutes for BioMedical Research（「NIBR」）及諾華（中國）生物醫學研究有限公司（「CNIBR」）。彼於2012年11月獲頒諾華VIVA獎，並獲授「諾華傑出科學家」榮譽稱號。彼在離任前擔任執行總監，負責領導藥物研發平台及多個疾病研究項目。NIBR及CNIBR均隸屬於Novartis AG。彼以兼職形式曾擔任通和資本（一家專注於醫療保健行業投資的風險投資公司）的創投合夥人，負責從生物科技領域為通和資本的投資組合提供一般專業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呂博士分別於1985年7月及1988年6月在中國獲得南開大學生物系理學學士學位及理學碩士學位。呂博士於1995年8月獲得美國北卡羅來納大學教堂山分校醫學院哲學博士學位。呂博士於1995年至1998年擔任美國哈佛大學博士後研究員。

Paul Herbert CHEW博士，M.D.，73歲，自[編纂]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從2019年2月至2025年6月，Chew博士一直擔任基石藥業（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1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4月，Chew博士亦出任Phesi（一家使用新技術優化臨床試驗設計的創新公司）的首席醫學官顧問兼董事。Chew博士擔任CorMedix, Inc（使用基於牛磺羅定的平台來預防高危患者的感染）的首席醫學官顧問。Chew博士任職於喬治華盛頓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公共衛生中心以及ArisGlobal（一家促進藥物開發的生活科學領先微軟提供商）的顧問委員會。他亦出任美國藥典的受託人委員會成員，美國藥典為美國藥品、食品和膳食補充劑設定質量標準，由美國FDA執行但其標準亦被超過140個國家所遵循。

其於2017年1月加入Omada Health, Inc.擔任首席醫學官，並於2015年3月獲委任為BioNJ Inc.的董事會成員。於2013年至2016年，Chew博士擔任賽諾菲（一家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SNY和Euronext Paris，股票代碼：SAN），為一家總部位於巴黎的全球製藥公司）的高級副總裁、全球首席醫學官和醫學事務主管。在擔任全球首席醫學官期間，其代表賽諾菲作為製藥科學與法規事務執行委員會的成員公司。於2004年至2012年，其擔任賽諾菲的高級副總裁、首席醫學官／首席科學官。於2001年至2003年，其他擔任安萬特全球心血管－血栓開發副總裁，負責依諾肝素、甘精胰島素和治療開發組合。在賽諾菲擔任多個職位期間，Chew博士與付款人、患者團體和所有醫療保健利益相關者密切合作。

Chew博士曾出任醫學價值與科學驅動醫療保健圓桌會議成員，並持有美國內科醫學委員會頒發的內科和心血管疾病認證。

Chew博士分別於1977年5月及1973年5月獲得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醫學院醫學博士學位及文學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高級管理層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日期	角色及職責
冀群升博士.....	62歲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2022年8月7日	2022年8月7日	就本集團的業務方向及管理提供整體指導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日期	角色及職責
Curt William BRADSHAW 博士	60歲	首席科學官	2021年 7月14日	2021年 7月14日	監督本集團的科學事宜 及員工管理
于沛川博士.....	51歲	首席醫學官	2024年 7月8日	2024年 7月8日	監督本集團的臨床活動 及員工管理
陸海磊先生.....	39歲	首席財務官	2025年 8月19日	2025年 8月19日	負責本集團的資本市場、 業務發展、整體財務、 內部控制及企業管理 工作

冀群升博士，62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業務方向及管理提供整體指導。彼於2022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9月獲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BRADSHAW Curt William博士，60歲，於2021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科學官，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科學事宜及員工管理。

BRADSHAW博士在藥物及化學研發領域擁有逾20年的經驗。BRADSHAW博士於2002年9月加入CovX Pharmaceuticals Inc，擔任研發部副總裁。其後他於2009年12月加入Traversa Therapeutics, Inc.，擔任首席科學官。隨後，BRADSHAW博士於Solstice Biologics擔任總裁兼首席科學官。於2018年，彼創立Tallac Therapeutics, Inc.，擔任首席科學官及董事會成員直至2019年10月。自2019年11月至2020年11月，彼擔任Arrowhead Pharmaceuticals, Inc.（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ARWR）的首席科學官。BRADSHAW博士自2020年12月至2021年6月擔任NeuBase Therapeutics, Inc.（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NBSE）的首席科學官。

BRADSHAW博士於1992年4月獲得美國德克薩斯農工大學有機化學博士學位。

于沛川博士，51歲，於2024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醫學官，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臨床活動及員工管理。

于博士在臨床研發領域擁有豐富的領導經驗。彼先前曾任職於Gilead Sciences, Inc.（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GILD）。彼自2016年7月至2020年10月擔任Portola Pharmaceuticals, Inc.的臨床研發執行總監。于博士自2020年10月至2023年2月擔任Global Blood Therapeutics, Inc.（後被Pfizer Inc.收購）的臨床科學執行董事。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2023年2月至2024年6月擔任Centessa Pharmaceuticals plc（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CNTA）的高級副總裁，及ApcinteX Limited（Centessa Pharmaceuticals plc的附屬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于博士於1995年6月獲得美國加州理工學院生物學及化學理學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5月獲得美國華盛頓大學醫學院醫學博士學位。此外，于博士自1999年6月至2002年6月在美國貝斯以色列女執事醫療中心完成醫學實習及住院醫師培訓，並自2002年7月至2005年6月在斯坦福大學醫學院接受心血管病學專科培訓。

于博士自2002年7月12日獲得美國加利福尼亞州醫療委員會頒發的醫師和外科醫生執照，目前該執照有效期至2026年4月30日。

陸海磊先生，39歲，於2025年8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資本市場、業務發展、整體財務、內部控制及企業管理工作。

陸先生在資本市場、企業併購、業務拓展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15年的專業經驗。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陸先生曾於多家領先的金融機構及一家製藥公司擔任高級職位，包括：2024年2月至2025年8月，就職於海思科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2653）；2015年6月至2023年9月，就職於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的投資銀行部；2011年2月至2014年4月，就職於Cré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結構化融資部；及2009年1月至2011年1月，就職於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陸先生於2008年12月獲得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16年6月獲得美國芝加哥大學布斯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權益

除本節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董事職務。

除本節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與委任董事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與董事有關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披露的資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段落所披露由冀博士及Douglas McIntosh FAMBROUGH III博士直接持有及由苑全紅先生間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外，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本節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高級管理層與本公司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有關聯。

公司秘書

陳佩貞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編纂]起生效。陳女士在公司秘書及企業管治領域擁有逾16年經驗。彼現任Vistra Group成員公司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服務高級經理，負責為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陳女士於2003年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月獲得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為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專業人士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士。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章程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及企業管治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將自[編纂]起正式成立。

審計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審計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盧韶華女士、呂向陽博士及Douglas McIntosh FAMBROUGH III 博士，由盧韶華女士任主席。盧韶華女士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經驗。審計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向董事會提議委任或更換外聘核數師，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並評估其表現；(ii)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並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及報表；(iii)檢查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監察其合理性、有效性及實施情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v)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向本公司提交的利益衝突聲明，確保透明度及遵守既定的利益衝突政策，並批准或建議採取措施以處理已識別的衝突；(v)監督用以防止及管理潛在利益衝突的流程的實施情況，包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公司競爭對手中的任何利益，以維護本公司的誠信及企業管治標準；及(vi)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設立提名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王國璋博士、呂向陽博士及Paul Herbert CHEW博士，由王國璋博士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廣泛搜尋並向董事會提供合適的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ii)至少每年審閱一次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擬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iii)研究及制定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甄選標準與程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v)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v)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設立薪酬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李偉博士、Paul Herbert CHEW博士及盧韶華女士，由Paul Herbert CHEW博士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計劃與結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建立透明及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式的程序以制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ii)監察本公司薪酬制度的實施情況；(ii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提出建議；及(iv)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僱傭合約核心條款

我們通常與部分高級管理人員訂立(i)僱傭合約、(ii)競業協議、(iii)保密協議及(iv)知識產權協議。該等合約的核心條款如下。

期限

本公司通常與高級管理人員簽訂為期三至五年的僱傭合約。

競業限制

競業義務在僱員任職期間持續有效，並在僱傭關係終止後視資歷長短延續最長兩年。在競業期內，僱員不得直接或間接受任何生產或經營與本公司相同、類似或產生競爭之產品，或從事與本公司相同、類似或產生競爭之業務的任何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經濟組織的僱用或擔任任何職位（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合夥人、董事、監事、員工、代理人、顧問等）。

保密

商業機密：僱員須對本公司的商業機密（即業務或技術相關信息，包括但不限於經營信息、營銷提案、採購信息、定價政策、財務資料、客戶名單、業務計劃、研發信息等）予以保密。

義務與期限：僱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洩露或披露任何商業機密，亦不得允許他人使用本公司的商業機密、向本公司無關人員披露商業機密、為自身或第三方利益使用商業機密，或複製包含商業機密的文件及其副本。該保密義務於僱傭期內持續有效，且不論因何離職，僱員均須將所有包含商業機密的材料歸還予本公司或在本公司監督下銷毀。

知識產權

於僱傭期間創造的與僱員職責相關的所有知識產權（包括但不限於專利權、專利申請權、商標權、商標申請權及版權）均須由本公司獨家擁有。僱員保留署名權。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實踐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為實現該目標，本公司預期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訂明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以提升其效率。根據該政策，本公司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或服務年限）以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董事候選人的最終甄選將視其專長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並適當考慮是否有利於董事會多元化連同本公司的具體需求而定，而不會側重於多元化的某個方面。董事具備均衡的知識與技能，包括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以及在醫學及藥物研究等領域的知識與經驗。彼等獲得的學位涵蓋多個領域，包括醫學、生物學、工商管理、經濟學及會計學等。此外，董事會涵蓋不同年齡及性別，目前由一名女性董事及八名男性董事組成，年齡介於43歲至73歲之間。

就董事會性別多元化而言，本公司深諳性別多元化極為重要。我們已經並將持續採取措施促進及提升本公司各層級（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於招聘中高層人員時，我們始終重點關注性別多元化，以培養潛在的女性董事繼任人選。本集團亦不時識別及甄選若干名擁有不同領域技能、經驗與知識的女性人士，並備存符合董事資格的女性人士名單，該名單將由提名委員會定期審閱以維持董事會性別多元化。考慮到本公司現有業務模式、具體需求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組成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討論並訂立預期目標以確保董事會多元化，同時審視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建議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作出適當更新，以確保政策持續有效。本公司將於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每位董事的履歷詳情，並呈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包括是否已實現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我們通常與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關鍵人員訂立期限最長3年的僱傭合約。有關本公司與董事簽署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一節。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獲得薪金、津貼、獎金及其他實物福利（包括我們繳納的退休金計劃供款）等形式的薪酬。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的薪酬情況，以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情況，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9及附註10。

於往績記錄期間，(i)我們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款項，且彼等並無應收任何款項，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ii)董事、前任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因離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任何其他有關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管理事務的職位而獲付或應收賠償；及(iii)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董事薪酬乃參考相關董事的經驗及資質、責任輕重、表現及業務投入時間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於本文件日期有效的安排，估計我們將就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向董事支付及授出薪酬及實物福利合共相當於約人民幣23.0百萬元。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人士以現金、股份或其他形式向任何董事支付款項，以誘使其出任董事、符合董事資格，或作為其就本公司發起或成立所提供服務的報酬。

股份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股權激勵計劃及[[編纂]後股權激勵計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權激勵計劃」及「法定及一般資料－E.[編纂]後股權激勵計劃」。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本公司將就以下情況及時諮詢及（如需要）徵詢合規顧問的意見：

- 在發佈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擬進行可能構成須予披露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及股份回購）；
- 我們擬運用[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聯交所就《上市規則》第13.10條項下的股價或成交量的異常波動或其他事宜向我們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委任期限將自[編纂]開始，及至本公司就於[編纂]後開始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派發年報當日為止。

競爭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概無在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可能不時在更廣泛的醫療及生物製藥行業內的私營及上市公司董事會任職。然而，由於該等非執行董事並非我們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成員，我們認為彼等作為董事於該等公司的權益不會令我們無法繼續獨立於彼等可能不時擔任董事的其他公司經營業務。

董事確認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已於2025年9月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各董事確認，彼等理解其作為[編纂]發行人董事所承擔的義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i)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而言，其具有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並無過往或現時的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iii)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